

拓德儿童发育筛查诊断健康小屋整体解决方案

产品名称	拓德儿童发育筛查诊断健康小屋整体解决方案
公司名称	山东济宁拓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价格	36800.00/套
规格参数	品牌:拓德科技 型号:TD-CEC1100A 产地:山东
公司地址	山东省济宁市任城区火炬路与济邹路交汇处南99米路东
联系电话	0537-2886685 18369835168

产品详情

拓德儿童发育筛查诊断健康小屋整体解决方案

一、建设小儿智能发育筛查室，可为儿童健康保驾护航。

0-6岁小儿的神经心理发育进行观测检查，对幼儿的语言能力、精细动作、认知能力等内容进行测评，并为家长传授幼儿舞蹈、幼儿喂养等幼保知识。小儿智能发育筛查室通过医生和儿童互动的方式，运用常规筛查工具对儿童进行发育评估，如视力追踪、串珠互动、搭积木等多种方式，及时发现不同时期儿童的生长发育情况，医生会根据具体情况给予一对一的科学指导。

二、建设儿童发育筛查诊断健康小屋，可推动儿童及青少年“幼有所育、学有所教”。

既能够对孩子进行早期启蒙，又能够让我们自己学习到更好的育儿知识。主要是运用标准化测评工具对群体儿童进行系统发育筛查，利于群体儿童预防保健工作，也利于与临床繁忙工作的协调。通过父母问卷调查实施标准化预先筛选，可判定儿童是否需要定期进行正规测评，可节省时间、人力及费用。

三、常用的发育量表，分为筛查量表和诊断量表。

筛查量表可用于正常儿童、高危儿及可能有问题的儿童等。

诊断量表可用于筛查结果有问题的儿童、需进行智力干预的儿童或科研所需对象等。

拓德系列儿童体检系统中的筛查量表有：

- 1、丹佛发育筛查测验(DDST)，2个月至6岁，我国修订，区域常模。
- 2、儿童智能发育筛查测验(DST)，0-6岁，我国修订，全国常模。

拓德系列儿童体检系统中的诊断量表有：

- 1、格塞尔发育诊断量表(GDDS)，4周至6岁，我国修订，区域常模。
- 2、儿童发育行为评估量表（儿心量表-II），0-6岁，国家卫生部行业标准。
- 3、婴幼儿智能发育量表（CDCC），0-3岁，我国修订，全国常模。

拓德系列儿童体检系统中的智力测验量表有：

- 1、韦氏儿童智力量表(C-WISC)6-16岁我国修订，全国常模。
- 2、图片词汇测验（PPVT），3.5-9岁，我国修订，区域常模。
- 3、联合型瑞文智力测验（CRT），5-18岁，我国修订，全国常模。
- 4、绘人智能测试（MOD），4-12岁，我国修订，区域常模。

四、适应行为量表：婴儿-初中学生社会生活能力量表（S-M），6个月至14岁，我国修订，全国常模。

经再标准化的《婴儿-初中学生社会生活能力量表》适用6个月婴儿至14-15岁初中学生社会生活能力的评定。该量表既能应用于临床智力低下的诊断，又能应用于此年龄阶段的儿童社会生活能力的筛查。因为社会生活能力的评定是智力低下诊断不可缺少的条件之一，用该量表进行初筛比智力筛查简单、省时，尤其是对不合作的儿童的检查，更为方便。凡评定结果为边缘或以不（标准分 9）者，再做智力测验。然后再根据智力测验和社会生活能力评定，进行综合分析，确定诊断。此外。该量表也可作为智力低下分级的依据，但3岁以下及较大年龄组分级还要依靠智力低下程度分级标准和智力低下程度的判定标准。同时，对已经确定诊断的智力低下儿童，该量表可作为康复训练的依据。

五、发育筛查和测试的注意事项

- 1、筛查测验不应用于诊断发育迟缓和发育障碍，不合格或可疑的，可作进一步诊断性评定，筛查量表只能了解大概的情况而不能得出结论。
- 2、筛查异常也可能是因为儿童患有急性病、操作和评分错误、测试的房间太冷或太嘈杂、儿童或医师测试当天心情不好等。
- 3、发育筛查是操作简单和经济的方法,进行筛查的人一定要受过良好的培训。

父母反映可能混淆了儿童行为问题和发育障碍，因此发育筛查尤其必要。

六、实施筛查时尽可能了解和满足下列条件：

- 1、筛查工具使用时应符合它的特殊目的，应该可靠和有效。
- 2、发育筛查是基于儿童发育的周期性和阶段性的，应作为进一步评定的途径。

筛查过程应有家庭成员参加。

- 3、进行筛查的人员应经过详细和综合的培训，对测试的任务和操作越熟悉，筛查结果就越有效。
- 4、对于轻微缺陷如言语、感觉、运动障碍、多动或其他行为问题，医师可以将儿童推荐给其他专家或专

门评估学前儿童的临床机构。

七、文件精神：

1、国卫基层发〔2017〕13号文件，国家卫生计生委关于印发《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第三版）》的通知，其中《0~6岁儿童健康管理服务规范项目》中，包括儿童体格检查和心理行为发育评估，血常规（或血红蛋白）检测和视力筛查，合理膳食、生长发育、疾病预防、预防伤害、口腔保健等健康指导等内容。

2、国卫妇幼发〔2018〕9号文件，关于印发母婴安全行动计划（2018-2020年）和健康儿童行动计划（2018-2020年）的通知，为学习贯彻党的精神，落实“健康中国2030”规划纲要，切实保障母婴安全，促进儿童健康成长，我委制定了《母婴安全行动计划（2018-2020年）》和《健康儿童行动计划（2018-2020年）》。儿童健康是全民健康的基础，是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的重要保障。坚持儿童优先，全面发展。在公共政策制定实施过程中，实行儿童优先发展战略，关注儿童健康事业，促进儿童体格、生理、心理、社会适应能力全面发展，为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提供健康人力资源。坚持预防为主，防治结合。普及儿童健康知识，推行儿童健康生活方式，加强儿童健康管理，落实早发现、早诊断、早治疗的疾病防控策略，降低儿童疾病负担，促进儿童健康成长。坚持问题导向，共建共享。围绕儿童健康突出问题和薄弱环节，动员全社会力量，采取针对性措施，保障儿童健康，促进家庭幸福、社会和谐。

3、发改社会〔2021〕443号文件，关于印发《国家基本公共服务标准（2021年版）》的通知，（6）儿童健康管理：为辖区内的常住0-6岁儿童提供13次免费健康检查，具体包括：新生儿访视、新生儿满月健康管理，开展体格检查、生长发育和心理行为发育评估，听力、视力和口腔筛查，进行科学喂养（合理膳食）、生长发育、疾病预防、预防伤害、口腔保健等健康指导；为0-3岁儿童每年提供2次中医调养服务，向儿童家长教授儿童中医饮食调养、起居活动指导和摩腹捏脊穴位按揉方法。